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南投縣水里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里鄉清字第11000052611號

附件：



裝

主旨：公告本所催繳104年度費自來水用戶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蕭○榕君等39名義務人，公示送達，請全國鄉鎮市區公所協助張貼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及81條規定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所執行蕭○榕君等39名義務人(如附件)催繳104年度非自來水用戶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，經以雙掛號郵件送達證書寄發催繳104年度非自來水用戶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催繳單，惟旨揭39人經郵局以遷移不明及查無此址退件以致催繳單無法送達，茲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，以完成法定送達程序。
- 二、欠費義務人請於公示送達公告日期20日內，於上班時間逕至本所清潔隊(連絡電話：049-2771640)領取繳費單至水里鄉農會繳納，逾期視為送達。

訂

線

# 鄉長陳癸佑